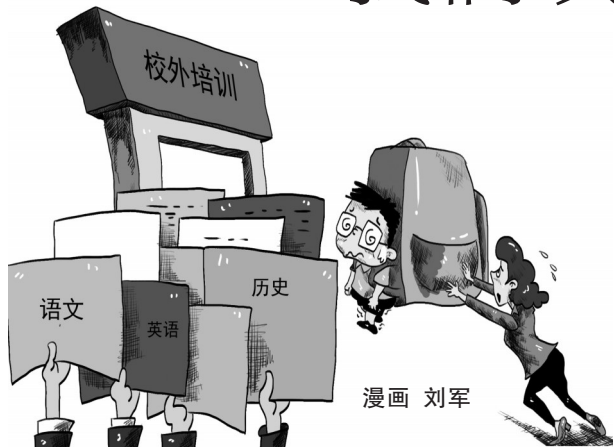


今日金评

课外培训热退烧难 我们该如何说服纠结的家长?



漫画 刘军

近期,国家重拳整治疯狂课外培训。然而,家长们对此的心态却很“纠结”。有家长就表示,“如果人人都像我那样倒也无所谓,可现在人家的孩子都学习很好

了,还去补课,我们家中等水平的孩子怎么办?”还有家长坦言,孩子补课花费了巨大的开支,现在觉得日子过得紧巴巴的。(6月12日《经济参考报》)

“家长一边喊累一边加紧报班”,这堪称人格分裂的一幕,当真有一丝“可怜天下父母心”的悲怆。此前,一项统计数据显示,课外班竟花掉了许多家庭一半以上的收入,负担之重可见一斑。而之所以会有此现象,其实也不难理解。在“教育投资”约等于“花钱报班”的认知模式下,钱花得少了、报的班少了,都会与“不重视教育”“对不起子女”之类的心理暗示挂钩。所谓人言可畏、心魔难逃,砸锅卖铁也要给孩子报班补课,几乎已是中国式家长灵魂深处的信仰。查处几个培训机构容易,而要从根本上扭转民间由来已久的焦虑与从众,却要困难得多。

近段时间声势浩大的整治行动,之所以没能带来校外培训热的真正退烧,其根本原因就在于,并没有

打破家长固有的认知惯性和心理预期。只要家长们继续认定课外培训是“有效的”,他们就会继续砸钱给子女报班。为破此题,我们迫切需要一些基础性的研究论证来作为支撑,比如说进行严谨的样本对照试验,来验证“补课”的到底在多大程度上管用;再比如说,通过量化测算了解校外补课的“费效比例”,并就边际投入、边际产出给出一个准确的数据框架。

过去,无论是公共机构还是学界专家,对于课外补课的否定性论述,大多都是一种理念、价值观层面的模糊化说教。这种高姿态的说理方式,显然难以把家长们说服。只有以更为踏实的基础性研究和系统化调研,来彻底弄清楚课外补课的“生效原理”以及“投入与产出关系”等等,才能进一步给家长们以有理有据的正面引导,也才能有针对性地优化考试、升学制度来压缩投机抢跑空间。总而言之,只有当课外补课不那么有效,并且让公众相信其不再有效,那么才有可能使之真正降温。 然玉

竟有此事

“拉黑”举报垃圾信息用户 是在掩耳盗铃

年初,成都的周先生发现自己收不到银行通知短信了,而一些软件的验证码短信也收不到了。辗转找到第三方短信发送服务商后,被告知:因为多次向12321举报垃圾短信,他的手机号被拉入了黑名单。想解封,需要保证不再举报。(6月12日《成都商报》)

投诉举报垃圾信息是用户的义务和权利,也是监管部门和运营商所鼓励的合法行为,对于积极举报垃圾信息的用户,不给予嘉奖就算了,反而倒打一耙,将用户拉入黑名单里,让其无法接收到正常的短信,真正是岂有此理!这样做分明是在“警告”用户,不要再继续举报垃圾信息了,以此来堵住用户的嘴,从而降低整体投诉率。很显然,这是掩耳盗铃的做法。

而且,用户如果想恢复短信业务,解除黑名单的“封印”,就要向运营商申请解封,承诺保证以后不再举报。这简直是“黑色幽默”,运营商不去封禁垃圾短信的发送方,居然以此要挟用户,变相剥夺用户的投诉举报权利,纯粹是在指鹿为马、颠倒黑白,令人如何能够接受。

早在2015年,国家《通信短信息服务管理规定》中便明确要求:“短信息服务提供者、短消息内容提供者,未经用户同意或请求,不得向其发送商业性短消息……”可在现实中,垃圾信息依然泛滥成灾,用户时不时会收到各种垃圾信息,诸如营销广告、促销宣传、商业欺诈、电信诈骗等不良短信,令人不胜其烦。而为了应对垃圾信息,专家建议用户不要回复,而是举报投诉,目前最便捷的举报渠道是向12321网络不良与垃圾信息举报受理中心反映。

可是,此次周先生被“拉黑”,恰恰就是因“向12321举报次数过多”。显然,这就陷入一个悖论,监管部门和运营商、专家都鼓励用户通过正规渠道举报垃圾信息,可用户举报次数多了反而要惹火烧身,自然就不愿意再举报了。这样得来的投诉率下降结果,导致现实情况遭到人为扭曲,监管部门以此来考核运营商和第三方服务商的话,岂不是在缘木求鱼了。

因此,监管部门应对此进行督查,纠正运营商和第三方服务商的错误行为,并对其采取相应的严厉处罚措施,要求其进行彻底的整改,不得再发生类似情况。同时,基于投诉率的公正性,监管部门应接管12321的管辖权,将其与运营商、第三方服务商等进行利益切割,成为中立的投诉举报受理中心,以防范用户的投诉举报信息遭到人为干涉和扭曲。

江德斌

百姓话语

“依‘法’不办事” 究竟少了哪根“弦”

最近,安徽省委书记李锦斌在一次会议中大怒,他举了一个事例并提出严厉批评。安徽某市有个小区10年没办房产证,面对居民频频上访,相关部门拿政府文件说事,一直拖着不办。该市委主要领导接访时,问了相关部门两句话:一是你们认为该不该办?二是当时没有办房产证是不是小区居民的错?被问者回答也很干脆:“我们认为该办,不是居民的错。”该主要领导讲了一句“那还等什么!”就这样,久拖10年的事情当场解决。(6月12日《安徽日报》)

“依法办事”、“依法行政”是各级政府的分内职责,解读其含义,当包括“依法”和“办事”两个层面,而不是冷冰冰地拿着法律条文简单死板地与老百姓的诉求对照。小区居民跑了10年没办下房产证,相关部门的拒绝理由只是简单地说:“不符合办证条件”,并没有人由此追根溯源地查究“为什么?”“依‘法’不办事”的背后究竟少了哪根“弦”,值得深刻反思。

透过居民上访反映的情况,人们得知小区10年办不了房产证的真正原因:由于强电工程尚未通过验收导致不能办理综合验收,因而也就不具备办理不动产权证条件。所谓领导过问后的“当场解决”,也就是所在街道正积极协调住建、供电等部门,加快推进小区综合验收及不动产权证办理等各项工作。该市接访主要领导的“两问”击中了问题的实质,即“该不该办”和“居民有没有错”,而“那还等什么!”的有力诘问,更显斩钉截铁和耐人寻味。

相关部门究竟在“等什么”?“等”小区居民自行解决强电工程验收,“等”房产证办理的条件成熟和水到渠成,还是“等”百姓上访、领导发话甚至发火?面对老百姓的困难、诉求和愿望,我们的政府部门不是积极主动地帮群众想办法、解难题、创条件、找出路,而是一味地堵、推、拖、等,这不是尸位素餐、懒政怠政、不事作为是什么?这不是简单的作风懒惰,更有执政理念的扭曲,“依‘法’不办事”背后缺失的,正是“为人民服务”这根“弦”。省委书记会上的点名、发怒,是对不作为的责备、批评,更是对干部的惊醒、猛喝!

“群众利益无小事,不作为者当无位”。破除“依‘法’不办事”的怪象,需要内外兼修的双向施策,一方面要强化对干部宗旨意识、为民理念的教育引导,提升其素质内功;一方面要健全问责机制,让“能者上、平者让、庸者下、劣者汰”成为人事管理常态,倒逼政府部门及公职人员的主动作为和责任担当。

张玉胜

一家之言

高考试题“双黄答案” 是最不坏的选择

日前,多名广东考生向当地媒体反映,他们认为今年广东高考使用的全国I卷理科综合卷参考答案存在争议,第八题为单选题,参考答案为A,但有考生认为B答案也正确。此外,有高中教师也认为涉事试题有两个答案。对此,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发布公告称,经研究决定,广东省对该题单选A或单选B的答卷均给6分。(6月12日《新快报》)

目前已经有广东、福建、河南、安徽、江西、湖北、山东、河北、山西、湖南等十个省份发布公告,经各省专家评议,涉事理科综合第八题,考生单选A或单选B均给6分。抛开试题内容不作讨论,就使用全国高考I卷的省份而言,如此大规模、快速地回应考生和家长的疑虑,并且经专家评议后对答案作出修订,已是十分少见。就此环节而言,允许出现“双黄答案”或许是最不坏的选择。

藉由此事,高考参考答案被抹去了不可变更的刻板色彩。众所周知,高考参考答案,虽名曰参考,却几乎不可以作出多少变通的,尤其是在客观题部分,参考答案几乎就是标准答案。这主要是因为,要以统一的答案和尺度,公平考量众多考生的成绩,而一旦允许在“参考”之下做些许调整,公平就会无从谈起。正因此,高考答案从来一是一、二是二,很少会出现“双黄答案”。

但此事不同以往。无论是考生和家长,还是有关中学教师,都认为该题A、B两个答案都符合题干要求。这种情况下,有关部门就有必要组织专家对该题答案进行评议。从最终的评议结果看,单选A或单选B均可给满分,答案上看似是有些不够严谨,而实质上却又是一次从程序到结果的严谨纠偏与矫正。这种情势下,让高考参考答案不再铁板一块,恰恰是一种严谨,也当然是为了追求更为周全的公平。

根据往年各省市一分一档线情况看,往往是相差1分就会差出很大的全省排位。既然如此重要,一些考生和家长对该题答案予以质疑和表达关切,都是情理之中的事。好在,诸多省份组织专家评议,并以最快的时间发布单选A或单选B都算对的公告,如此端正、及时地回应舆论和考生、家长的关切,是很值得肯定的。

高考无小事,从备考到送考到护考,既凝聚着太多人的汗水,又体现着社会的人本精神。尊重考生们的辛苦付出和日夜奋战,既需要人本精神,又需要公平公正。从这个意义出发,无论是有关部门积极地回应舆情,还是罕见地出现“双黄答案”,都无不是向公平公正的更贴近。而每一次向公平公正的积极靠近,都会是最不坏的选择。 燕农